证券代码:300061 证券简称:康耐特 公告编号:2011-018

上海康耐特光学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第一季度报告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1.2 公司第一季度财务报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1.3 公司负责人费铮翔、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惠祥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乔春燕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2 公司基本情况

2.1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单位:元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期末增减(%)
总资产(元)	510,047,713.77	466,253,596.84	9.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元)	372,835,124.61	369,121,736.47	1.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6.21	6.15	0.98%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5,082,895.85	−203.84%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42	−200.00%
	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总收入(元)	51,101,922.75	31,482,761.17	62.3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713,388.14	2,149,081.59	72.7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	0.04	5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6	0.04	5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0%	0.95%	0.0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56%	0.95%	−0.39%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8,582.1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601,250.00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64,279.1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929.20	
所得税影响额	−5,643.93	
合计	1,633,232.26	−

2.2 报告期末股东总人数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4,864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种类	
北京德恒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3,595,500	人民币普通股	
上海兴海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025,000	人民币普通股	
徐步云	1,206,884	人民币普通股	
薛宝剑	500,080	人民币普通股	
应笑红	292,600	人民币普通股	
李丽娜	258,610	人民币普通股	
卓兴德	223,901	人民币普通股	
高忠怀	153,414	人民币普通股	
邵伟军	140,000	人民币普通股	
贺凤鸣	134,509	人民币普通股	

2.3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费铮翔	33,597,000	0	0	33,597,000	上市承诺	2013-03-19
上海期实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5,782,500	0	0	5,782,500	上市承诺	2013-03-19
北京德恒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3,595,500	3,595,500	0	0	上市承诺	2011-03-21
上海兴海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025,000	2,025,000	0	0	上市承诺	2011-03-21
合计	45,000,000	5,620,500	0	39,379,500	−	−

§3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报告期末,其他应收款比年初增加10,485,749.48元,主要为应收出口退税的税收返还款等。
2.报告期末,存货余额比年初增加30.12%,主要是销售增加,相应增加的原材料、产成品及周转材料等。
3.报告期末,在建工程余额比年初增加61.26%,主要是川大路三期工程项目和江苏康耐特二期工程项目建设所致。
4.报告期末,短期借款比年初增加2,500万元,主要为报告期增加了向招商银行曹家渡支行借款1,500万元和向中国建设银行上海川沙支行借款1,000万元。
5.报告期末,应付账款比年初增加41.10%,主要是增加了进口设备和材料等的应付款项。
6.报告期末,应交税费比年初减少33.42%,主要是及时支付了税款。
7.报告期末,少数股东权益比年初增加7,181,685.69元,主要是增加了江苏康耐特凯越光学眼镜有限公司和上海东康狮视光学科技有限公司少数股东的权益。
8.报告期,营业收入比去年同期增长62.32%,主要是产品销量增加所致。
9.报告期,营业成本比去年同期增加69.46%,主要是销售收入增长所致。
10.报告期,销售费用比去年同期增加50.52%,主要是公司加大营销力度及公司销售队伍扩大所致;
11.报告期,管理费用比去年同期增加100.58%,主要是引入了一些高管和技术人才、工资薪酬增加,折旧费用增加及研发费用增加所致;
12.报告期,营业外收入比去年同期增加,主要是政府补贴收入等。
13.报告期,利润总额比去年同期增长78.96%,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比去年同期增长72.79%,主要是公司产销规模增长、产品销售收入增长及政府补贴增加所致。
14.报告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去年同期减少203.84%,主要是报告期公司支付的材料款增加,费用增加及支付的职工薪酬有所增加所致。
15.报告期,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去年同期增加59.48%,主要是报告期公司购置设备款和在建工程款支出增加所致。
16.报告期,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去年同期减少2.38亿,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比去年同期减少2.62亿,主要原因是公司今年不在发行股票,收到募集资金这一事项,而去年同期有该事项资金所致。

3.2 业务回顾和展望

1.公司一季度经营情况回顾

报告期,公司产能提升、销售增长。报告期,公司实现营业收入51,101,922.75元,比去年同期增长62.32%;营业利润2,896,558.87元,比去年同期增长14.20%;利润总额4,535,434.36元,比去年同期增长78.96%;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3,713,388.14元,比去年同期增长72.79%。

2.年度经营计划在报告期内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紧紧围绕2011年经营计划和工作重点开展工作:

1)募投项目和超募资金方面。报告期内,公司有序按计划扩大募投项目产能,优化公司产品结构;同时对部分超募资金的使用做了合理的规划,积极拓展和完善公司产业链。

2)市场及业务方面。继续加大对国内外市场的开拓力度,扩大国内外市场的销售覆盖密度;并拓展和完善公司产业链,投资设立江苏康耐特凯越光学眼镜有限公司和上海康耐特光学销售有限公司。

3)生产布局方面。公司按照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发展布局规划,继续逐步把大众化、中档镜片生产还至江苏启东生产基地,上海厂区生产高附加值产品。

4)人力资源建设方面。继续落实和实施对中高层管理人员的绩效考核,调动和提升管理团队的工作积极性;积极按照公司战略和需要,招聘和引进人才。

3.风险因素及应对措施

1)国内市场开拓风险

由于目前国内镜片制造行业集中度低,生产厂商众多,国内市场竞争无序而激烈。在国内树脂镜片市场竞争激烈的背景下,公司开拓国内市场目前存在品牌优势无法有效增强、市场占有率无法快速提高的风险。

2)原材料进口依赖风险

生产所需树脂单体定价权被国外供应商掌握,公司存在原材料进口依赖风险。如果供应商的生产经营出现不利变化导致树脂单体的供应或价格发生波动,将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和业绩造成一定影响。

3)汇兑风险

随着美国量化宽松政策的实施,特别是2010年人民币持续升值,汇兑风险在不断增大。报国外经济机构预测,2011年人民币继续升值的可能性较大。作为以外销为主的企业,人民币继续升值将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负面影响。

4)募集资金使用风险

由于募集资金从投入到产出需经历一个较长的过程,公司仍面临募集资金使用风险。

公司将通过继续加大市场开发力度,提升公司在国内外市场的占有率;向眼镜行业下游拓展,完善公司产业链;稳步扩大公司产能,提升高毛利率产品的销售比例,优化公司产品结构;积极研发新型树脂镜片,模具和材料等一系列措施提升公司竞争能力,减少风险因素对公司经营的影响,提升公司经营业绩。

§4 重要事项

4.1 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费铮翔做出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信守承诺,没有发生与公司形成同业竞争的行为。

2.股票上市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1)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费铮翔承诺: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次发行前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2)公司股东上海期实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承诺: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次发行前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公司其他股东承诺: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次发行前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3)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长费铮翔,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黄彬虎及监事范森森、朱素华承诺: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报告期内,上述股东均遵守了承诺。

3.关于注销天岛有限公司(美国)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费铮翔于2009年12月24日出具承诺函,决定停止美国天岛的经营,并在美国天岛依据美国相关法律规定进行税务审查后予以注销。

经美国佐治亚州州政府批准,天岛有限公司(美国)于2010年12月29日注销完毕。

4.关于将康耐特光学有限公司(美国)纳入公司经营体系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费铮翔及其配偶申洲波于2009年12月24日分别出具(承诺函),承诺以1美元的价格将其持有的康耐特光学有限公司(美国)50%的股权转让给上海康耐特光学股份有限公司,并按照美国相关法律规定就本次股权转让事宜如实申报纳税;如果上海康耐特光学股份有限公司在收购康耐特光学有限公司(美国)的实施过程中发生不可抗力或其他难以预料因素导致本次收购难以继续实施,承诺人将把持有康耐特光学有限公司(美国)的全部股权转让给不存在关联关系的第三方或者将康耐特光学有限公司(美国)解散注销,以避免将来可能发生的同业竞争或关联交易。

2010年6月18日,公司发布《关于收购康耐特光学有限公司(美国)的进展公告》,由于美国工商、税务、海关等方面的程序规范原因,收购美国康耐特事项在原定的时间基础上,将需要延长半年左右,预计在2010年10月左右完成收购。

2010年10月22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美国天岛、收购美国康耐特进展情况的议案》。关联董事费铮翔回避表决,其他有表决权的非关联董事一致同意公司通过在美国建立一家子公司,再以这家子公司收购美国康耐特的方式完成对美国康耐特的收购,并预计于2011年2月左右完成收购。

2011年2月25日,公司发布《关于注销美国天岛、收购美国康耐特的进展公告》,经美国佐治亚州州政府批准,公司在美国投资的全资子公司Conant Lens Inc.(中文名称:康耐特光学镜片有限公司)于2010年11月12日注册成立。美国康耐特的镜片经营业务于2010年年底全部结束,从2011年1月1日起全部无偿送给康耐特镜片光学公司。目前美国康耐特正在根据美国相关法律办理注销手续,在获取了注销批文后再另行告知。

4.2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5,259.55	本季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171.40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2,765.99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季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季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偏振光及光致变色树脂镜片生产线建设项目	否	3,670.00	3,670.00	21.22	1,640.75	44.71%	2010年03月31日	270.35	是	否
车房片及成镜加工中心建设项目	否	3,100.00	3,100.00	95.84	2,471.72	79.73%	2010年03月31日	199.78	是	否
江苏启东树脂镜片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否	2,750.00	2,750.00	144.34	2,743.52	99.76%	2010年12月31日	103.13	是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9,520.00	9,520.00	261.40	6,855.99	−	−	573.26	−	−
超募资金投向										
投资设立江苏康耐特凯越光学眼镜有限公司	否	510.00	510.00	510.00	510.00	100.00%	2011年03月01日	44.72	是	否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0.00	3,000.00		−	−	−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2,400.00	2,400.00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510.00	510.00	2,910.00	5,910.00	−	−	44.72	−	−
合计	−	10,030.00	10,030.00	3,171.40	12,765.99	−	−	617.98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适用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共募集超募资金15739.55万元。截止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的用途及使用情况如下: 1.归还银行贷款3000万元; 2.投资超募资金510万元与乔静鸣先生共同设立江苏康耐特凯越光学眼镜有限公司,该子公司已于2011年1月完成工商登记事项,目前该公司已正式运营。 3.使用超募资金24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截止报告期末,该部分资金已使用。 截止报告期末,未计划使用的超募资金9829.55万元。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通过了《关于用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独立董事和保荐机构都发表了明确意见,同意公司本次置换。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合理、规范,募集资金的使用披露及时、真实、准确和完整。									

4.3 报告期内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4.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实现扭亏为盈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4.5 向控股股东或其关联方提供资金、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向控股股东或其关联方提供资金、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涉及金额万元。

4.6 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4.7 按深交所相关指引|规定应披露的报告期日常经营重大合同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上海康耐特光学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费铮翔
2011年4月22日

证券代码:300061 证券简称:康耐特 公告编号:2011-017

上海康耐特光学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康耐特光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11年4月11日以传真和邮件的方式通知各位监事,于2011年4月22日在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应参加会议监事3人,实际参加会议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范森森先生主持,以投票表决方式,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一致审议通过了如下方案:

1、审议《公司2011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监事会对2011年第一季度报告无异议,发表专项审核意见如下: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公司2011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审议《关于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2,142万元收购上海蓝图眼镜有限公司和江苏蓝图眼镜有限公司各51%的股权,其中649万元收购上海蓝图眼镜有限公司51%股权,1,493万元收购江苏蓝图眼镜有限公司51%股权。该项投资符合公司发展战略,有利于拓展公司产业链、完善公司市场和产品布局,提升公司的市场竞争力和盈利能力,不影响公司资产的完整性和业务独立性,不存在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使用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同意公司上述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的使用计划。

特此公告。

上海康耐特光学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1年4月22日

证券代码:300061 证券简称:康耐特 公告编号:2011-016

上海康耐特光学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康耐特光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于2011年4月22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的方式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公司于2011年4月11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及传真形式通知了全体董事,会议应参加董事9人,实际参加董事9人,其中独立董事3人。本次董事会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费铮翔主持,经全体董事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公司2011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此项议案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公司2011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公司2011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详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公司2011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刊登于2011年4月25日的《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上。

二、审议通过《关于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结合公司战略规划和实际发展需要,经公司董事会谨慎研究决定,同意公司使用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2,142万元收购上海蓝图眼镜有限公司和江苏蓝图眼镜有限公司各51%的股权,其中649万元收购上海蓝图眼镜有限公司51%股权,1,493万元收购江苏蓝图眼镜有限公司51%股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公告的《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使用计划公告》。

本议案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并公告后开始实施。

上海康耐特光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1年4月22日

证券代码:002291 证券简称:星期六 公告编号:2011-011

佛山星期六鞋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第一季度报告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1.2 公司第一季度财务报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1.3 公司负责人张泽民、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刚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李景相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2 公司基本情况

2.1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单位:元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增减变动(%)
总资产(元)	1,947,537,266.29	1,799,330,976.35	8.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1,487,733,384.91	1,462,098,163.12	1.75%
股本(股)	279,500,000.00	279,500,000.00	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5.32	5.23	1.72%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
营业总收入(元)	328,452,068.73	262,895,607.97	24.9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5,637,297.24	24,368,065.16	5.2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6,094,811.32	−73,951,628.41	162.33%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16	−0.26	161.5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9	0.09	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9	0.09	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74%	1.76%	−0.0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73%	1.60%	0.13%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5.1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26,0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7,447.27	
所得税影响额	−56,567.98	
合计	152,009.92	−

2.2 报告期末股东总人数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2,717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种类	
SURE JOYCE LIMITED	14,505,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银行−富兰克林国海潜力组合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9,694,003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银行−富兰克林国海中小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4,291,478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信先行策略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3,4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富兰克林国海中国收益证券投资基金	2,997,85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农业银行−富兰克林国海沪深3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2,634,847	人民币普通股	
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博颐2期证券投资信托计划_	2,020,006	人民币普通股	
顾鹏_	1,483,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年金计划−中国银行_	1,061,855	人民币普通股	
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博颐精选3期信托计划_	970,027	人民币普通股	

§3 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应收票据与期初比较减少87%,系应收票据到期收回所致;
应付票据与期初比较增加98%,系以银行承兑汇票支付货款增加所致;
营业税金及附加比上期增加229.94%,系对外商投资企业开征城市维护建设税及教育费附加所致;
销售费用同比增加49%,主要原因是一职工工资、奖金、福利同比增加38.65%,二是将上年同期在管理费用中核算的销售人员劳动保险费改为在销售费用中核算617.97万元所致;
财务费用同比下降64%,主要原因是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广州分行集中结算募集资金存款利息所致;
营业外收入同比减少93%,主要原因是上年同期收到政府补助300万元,而本期只有22.6万元;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同比减少41%,主要系收到政府补助比上年同期减少277.47万元所致;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同比减少42%,主要系本期以银行承兑汇票支付货款大幅度增加所致;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同比增加35%,主要系自营店数增加使职工人数增加及人均薪资大幅度增加所致;
购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净额同比减少80%,主要系上年同期支付购置区域营销办公物业而本期未发生;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及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同比大幅度增加,主要系银行借款到期续借所致;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同比减少,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同比增加主要系承兑汇票保证金增加所致。

3.2 重大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3.2.1 非标意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2.2 公司存在向控股股东或其关联方提供资金、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2.3 日常经营重大合同的签署和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截至2011年3月31日,本公司已签署,尚未执行完毕,将对公司生产经营活动、财务状况和未来发展具有重要影响的合同如下:

(一)重大采购合同

1.2010年7月24日,本公司与佛山市南海里水嘉兰鞋厂签订了外购女鞋及鞋面协议,生产期限为2010年7月24日至2011年7月23日,采购女鞋8224双,鞋面46430双,总金额587万。

2.2010年10月9日,本公司与佛山市南海渡人鞋业有限公司签订了外购女鞋及鞋面协议,生产期限为2010年10月9日至2011年4月8日,采购女鞋6663双,鞋面8695双,总金额200万元。

3.2010年10月10日,本公司与佛山市南海振怡佳鞋业有限公司签订了外购女鞋及鞋面协议,生产期限为2010年10月10日至2011年11月9日,采购女鞋10000双,鞋面23000双,总金额380万元。

4.2010年11月12日,本公司与江门市蓬江区德轩皮革有限公司签订了外购牛皮革协议,生产期限为2010年11月12日至2011年4月11日,采购牛皮革191860.5平方英尺,总金额412.50万元。

5.2011年1月1日,本公司与广州光华鞋业有限公司签订了外购女鞋协议,生产期限为2011年1月1日至2012年1月1日,采购女鞋30420双,总金额462万。

6.2011年1月1日,本公司与广州福野鞋业有限公司签订了外购女鞋及鞋面协议,生产期限为2011年1月1日至2011年12月31日,采购女鞋22220双,鞋面59976双,总金额514万元。

7.2011年1月1日,本公司与佛山市南海区睦林鞋业有限公司签订了外购女鞋及鞋面协议,生产期限为2011年1月1日至2012年1月1日,采购女鞋38864双,鞋面7668双,总金额607万元。

8.2011年1月5日,本公司与东莞市华坤工贸有限公司签订了外购女鞋协议,生产期限为2011年1月5日至2012年1月5日,采购女鞋26218双,总金额561万元。

9.2011年1月6日,本公司与佛山市南海佳南鞋业有限公司签订了外购女鞋及鞋面协议,生产期限为2011年1月6日至2012年1月5日,采购女鞋15570双,鞋面41360双,总金额407万元。

10.2011年2月10日,本公司与佛山市南海振怡佳鞋业有限公司签订了外购女鞋及鞋面协议,生产期限为2011年2月10日至2011年10月30日,采购女鞋36393双,鞋面27060双,总金额693万元。

11.2011年2月19日,本公司与广州市煌华鞋业有限公司签订了外购女鞋及鞋底协议,生产期限为2011年2月19日至2012年2月18日,采购女鞋42732双,鞋底106838双,总金额502万元。

12.2011年3月1日,本公司与四川绵竹新市制革有限公司签订了外购牛皮革协议,生产期限为2011年3月1日至2011年11月30日,采购牛皮革25000SF,总金额500万元。

13.2011年3月3日,本公司与东莞市华坤工贸有限公司签订了外购女鞋协议,生产期限为2011年3月3日至2012年3月2日,采购女鞋50373双,总金额593万元。

(二)重大关联交易协议

1.2010年3月18日,星期六控股与中国农业银行佛山南海平洲支行签订编号为"44905201000003001号"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为佛山星期六鞋业股份有限公司自2010年3月18日起至2012年3月10日止,在中国农业银行佛山南海平洲支行办理约定的各类业务,所形成的债务的最高余额折合人民币25,000万元提供担保。

2.2010年2月5日,深圳市星期六投资控股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为本公司自2010年2月25日至2011年2月25日期间获取的最高额为人民币6,600万元的债务提供担保。

3.2010年10月11日,深圳市星期六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与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签订编号为"渤广分最高保(2010)第26号"的《最高额保证协议》,为佛山星期六鞋业股份有限公司自2010年10月11日至2011年10月10日止,在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办理约定的各类业务,所形成的债务的最高余额折合人民币8,000万元提供担保。

4.2011年1月19日,深圳市星期六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签订编号为"ZBED82001100002B"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为佛山星期六鞋业股份有限公司自2011年1月19日起至2012年1月17日止,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办理约定的各类业务,所形成的债务的最高余额折合人民币5,556万元提供担保。

(三)重要借款合同

1.2010年4月8日,本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签订合同编号为"(2010)银贷字第101028号"的《借款合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向本公司提供贷款1440万元,用于购买原材料,年利率为5.31%,借款期限为2010年4月9日至2011年4月9日。该合同项下的担保方式为张泽民、梁怀宇提供的连带责任保证,合同编号为:2009银贷字第291087−1、291087−2号。

2.2010年4月12日,本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佛山南海平洲支行签订编号为"44101201000003417"的《借款合同》,中国农业银行佛山南海平洲支行向本公司提供贷款2,000万元,用于购买原材料,年利率为4.779%,借款期限为2010年4月12日至2011年4月12日。该合同项下的担保方式为本公司以土地证[佛府南国用(2007)第011502号]、房产证[佛房地证字第C6008093号、佛房地证字第C6008094号、佛房地证字第C6008095号]、他项权证[粤房地他证第C2436109号]的质押担保,合同编号为44906200800000386号及深圳市星期六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提供的保证担保,合同编号为44905201000003001号。

3.2010年5月27日,本公司与交通银行佛山分行签订编号为:"佛交银综字20100990205号−0527号"的《综合授信项下流动资金贷款额度使用申请书》,交通银行佛山分行向本公司提供贷款3,000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年利率为5.31%,借款期限为2010年5月27至2011年5月27日。该合同项目的担保方式为深圳市星期六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提供的保证担保,合同编号为佛交银最保第2010099020五号。

4.2010年7月29日,本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佛山南海平洲支行签订编号为"44101201000000617"的《借款合同》,中国农业银行佛山南海平洲支行向本公司提供贷款3,500万元,用于购买原材料,年利率为5.31%,其中1000万借款期限为2010年7月29日至2011年7月28日,其余2500万借款期限为2010年8月2日至2011年8月1日。该合同项下的担保方式为本公司以土地证[佛府南国用(2007)第011502号]、房产证[佛房地证字第C6008093号、佛房地证字第C6008095号]、他项权证[粤房地他证字第C2436109号]的质押担保,合同编号为44906200800000386号及深圳市星期六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提供的保证担保,合同编号为44905201000003001号。

5.2010年10月11日,本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佛山南海平洲支行签订编号为"44010120100002400"的《借款合同》,中国农业银行佛山南海平洲支行向本公司提供贷款4,500万元,用于购买原材料,年利率为5.31%,借款期限为2010年10月11日至2011年10月10日。该合同项下的担保方式为深圳市星期六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提供的保证担保,合同编号为44905201000003001号。

6.2011年3月24日,本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签订编号为"2011银贷字第111345号"的《人民币流动资金贷款合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向本公司提供贷款560万元,用于采购原材料,年利率为6.06%,借款期限为2011年3月25日至2012年3月25日。该合同项下的担保方式为张泽民、梁怀宇提供的连带责任保证,合同编号为:2009银贷字第291087−1、291087−2号。

7.2011年3月26日,本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海平洲支行签订编号为"44060320110000202"的《出口打包贷款合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海平洲支行向本公司提供贷款612万元,用于采购原材料,年利率为5.04%,借款期限为2011年3月26日至2011年6月20日,该合同项下的担保方式为本公司以土地证[佛府南国用(2007)第011502号]、房产证[佛房地证字第C6008093号、佛房地证字第C6008094号、佛房地证字第C6008095号]、他项权证[粤房地他证第C2436109号]的质押担保,合同编号为44906200800000386号。

8.2011年3月30日,本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海平洲支行签订编号为"44060320110000221"的《出口打包贷款合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海平洲支行向本公司提供贷款2745万元,用于采购原材料,年利率为5.04%,借款期限为2011年3月30日至2011年6月29日,该合同项下的担保方式为本公司以土地证[佛府南国用(2007)第011502号]、房产证[佛房地证字第C6008093号、佛房地证字第C6008094号、佛房地证字第C6008095号]、他项权证[粤房地他证第C2436109号]的质押担保,合同编号为44906200800000386号。

3.2.4 其他

□ 适用 √ 不适用

3.3 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等有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以下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项	承诺人	承诺内容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无	无	无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无	无	无
重大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无	无	无
发行时所作承诺	深圳市星期六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LYONE GROUP PTE. LTD. 上海迈佳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自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本次发行前已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正在履行中
其他承诺(含追加承诺)	无	无	无

3.4 对2011年1−6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1年1−6月预计的经营业绩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小于30%			
2011年1−6月净利润同比变动幅度的预计范围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为:	−5.00%	～	25.00%
2010年1−6月经营业绩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7,017,950.15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董事会关于业绩变动、亏损、扭亏为盈的原因说明。如存在可能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不确定因素,应当予以声明并对可能造成的影响进行合理分析。			

3.5 其他需说明的重大事项

3.5.1 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佛山星期六鞋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张泽民
二○一一年四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291 证券简称:星期六 公告编号:2011-012

佛山星期六鞋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